

中欧双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分红公告

1.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基金简称

基金主代码

基金合同生效日

基金管理人名称

基金托管人名称

公告依据

收益分配基准日

有关年度分红次数的说明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截 止 基 准 日 下

属 分 级 基 金 的

相关指标

本次下属分级基金分红方案（单位：人民
币元/10 份基金份额）

基准日下属分级基金

份额净值（单位：人民
币元）

基准日下属分级基金

可供分配利润（单位：
人民币元）

中欧双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中欧双利债券

002961

2016 年 11 月 23 日

中欧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
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以及《中欧双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
同》和《中欧双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

2023 年 12 月 1 日

本次分红为 2023 年度的第一次分红。

中欧双利债券 A

002961

1.2004

410,118,409.15

0.576

中欧双利债券 C

002962

1.1664

51,229,599.28

0.560

注：1）本基金收益分配方式分两种：现金分红与红利再投资，投资者可选择现金红利或将现金红利自动转为相应类别的基金份额进行再投资；若投资者不选择，A类基金份额、C类基金份额默认的收益分配方式是现金分红；投资者可对A类基金份额和C类基金份额分别选择分红方式；

2）基金收益分配后基金份额净值不能低于面值，即基金收益分配基准日同一类别的基金份额净值减去每单位基金份额收益分配金额后不能低于面值；

3）本基金同一类别的基金份额享有同等分配权；

4）法律法规或监管机构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2.与分红相关的其他信息

权益登记日

除息日

现金红利发放日

（“现金红利发放日”是指选择现金红利方式的投资者的现金红利款划往所在销售机构账户的日期。）

分红对象

红利再投资相关事项的说明

税收相关事项的说明

费用相关事项的说明

2023年12月12日

2023年12月12日

2023年12月14日

权益登记日在本基金注册登记机构登记在册的本基金全体份额持有人本基金的分红方式可为现金分红方式或红利再投资方式，本基金默认的收益分配方式是现金分红；红利再投资部分以除息日的基金份额净值为计算基准确定再投资份额。红利再投资基金份额登记过户日为2023年12月13日，自2023年12月14日起，投资者可以查询，并可以在基金规定的开放时间内赎回。

根据法律法规要求，基金向投资者分配的基金收益，暂免征收所得税。

本基金本次分红免收分红手续费。

3.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本基金分红并不改变本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也不会因此降低基金投资风险或提高基金投资收益。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敬请投资人注意投资风险。

（2）权益登记日当天申请申购或转入的基金份额不享有本次分红权益，权益登记日当天申请赎回或转出的基金份额享有本次分红权益。

（3）投资者可通过登录中欧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网站（www.zofund.com），或拨打客户服务电话400-700-9700、021-68609700咨询相关信息。

特此公告。

中欧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3年12月9日